

土地所有權人申領抵價地應提供文件簡易版

類別	應提供文件	備註
一般土地所有 權人	申請發給抵價地申請書	
	身分證	請攜帶正本。
	印章	
	土地所有權狀	

設定有抵押權 之土地所有權 人	申請發給抵價地申請書	
	身分證	請攜帶正本。
	印章	
	土地所有權狀	
	抵押權清償(同意塗銷)證明書	1. 請逕洽抵押權人協調辦理。 2. 左列 3 項抵押權相關證明文件原則由抵押權人逕送市府併案審查。
	他項權利證明書	
	原設定抵押權同意塗銷並於領回之抵價地重新設定抵押權申請書	

備註: 若屬於法人、繼承、共同共有、寺廟管理人等情形者，仍請依隨函檢附的申請發給抵價地(或領取現金補償)應檢附文件表準備相關文件。